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函

機關地址：(臺北業務組)臺北市公園路15之1號

傳真：(02)23701650

承辦人及電話：溫小姐(02)23486788

電子信箱：

116

臺北市文山區木柵路1段17巷1號(國際事務處)

受文者：私立世新大學(外籍生部份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健保北字第1101351047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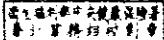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見說明

主旨：全民健康保險第6類保險對象保險費調整事宜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署110年1月11日健保財字第1100031102號公告(附件1)辦理。
- 二、自110年1月1日起第6類保險對象適用之保險費，由1,249元調整為1,377元，每人每月應自付之保險費，由749元調整為826元；至貴校具有僑務委員會僑生補助資格者，每人每月應自付之保險費由374元調整為413元。
- 三、隨函檢附「全民健康保險保險費負擔金額表(七)」乙份(附件2)，請參考。

正本：私立世新大學(外籍生部份)

副本：

署長李伯璋

